



华语推理文库

01

乱神馆记
LUANSHENGUANJI

蝶梦

水天一色
著

天津人民出版社



HUAYU TUI LI WEN KU
华语推理文库

01

乱神馆记
LUANSHENGUANJI

蝶梦

水天一色

著

天津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乱神馆记. 蝶梦 / 水天一色著. —天津: 天津人民出版社, 2011. 5

(华语推理文库)

ISBN 978 - 7 - 201 - 07048 - 3

I. ①乱… II. ①水… III. ①推理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58852 号

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

出版人: 刘晓津

(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: 300051)

邮购部电话: (022) 23332469

网址: <http://www.tjrmcbs.com.cn>

电子信箱: tjrmcbs@126.com

高等教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2011 年 5 月第 1 版 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880 × 1230 毫米 32 开本 7.75 印张

字数: 190 千字

定 价: 25.00 元

壹	壹	壹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貳	〇	〇	捌	柒	陆	伍	肆	叁	貳	〇	〇	〇
壹	柒	壹	伍	叁	叁	伍	伍	柒	叁	玖	壹	壹

十	十	一	零	零	零	零	零	零	零	零	零	楔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二	一	零	九	八	七	六	五	四	三	二	一	子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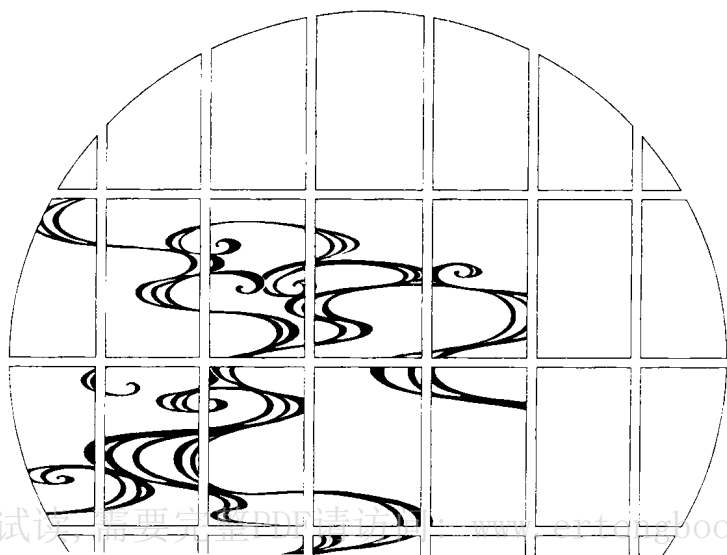
貳	貳	貳	貳	壹	壹	壹	壹	壹	壹	壹	壹	壹
叁	叁	伍	〇	玖	捌	柒	陆	伍	肆	叁	玖	柒
叁	叁	伍	壹	叁	叁	伍	伍	叁	柒	玖	玖	柒

后	尾	廿	廿	二	十	十	十	十	十	十	十	十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记	声	二	一	十	九	八	七	六	五	四	三	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

天蝎小猪评
 ≪乱神馆记≫

零
一



这一日，一名身不足四尺，白净素衣的男孩，站在乱神馆外，忧郁的眼睛望着招牌，伸手摸了下系在腰间的硬物，终于踏入馆中。

馆内十分朴素简陋，只是几把座椅，几张桌台，全是赭褐颜色。加之窗户紧闭，只有门前透进的一点亮光，显得异常昏暗。

这时有人迎上前，把他让到椅上坐下，从内间端出水来，俯身笑问：

“这么点大的孩子，也来我们这里吗？”

说话的这名女子，长相十分秀美，乍看似温柔贤良，眼中却透出几分机灵。

“我来找人的。”男孩语气平平。

“你要找的，是死人吗？如果不是，我们可帮不上忙。”女子清脆地提醒。

男孩低下头，不再说话。

正在女子转身要走时，听见门外有人喊：“离娘子在吗？”，然后一名锦衣公子就曳着宽袍，甩着大袖走进门来，身后还跟着一名弯腰弓背的仆人。

他先转到女子面前，端详一会儿，自语说：“还看得过，应该不是。”随即找了张椅子大喇喇地坐下，往后一靠，旁若无人地高声叫道：

“这里有没有人伺候？还不上茶？”

女子眉头一蹙，转身进了内间，不多时端出一杯茶来。那公子拿到嘴边呷了一口，味道与白水无异。

“这是什么茶？”

“禀公子，叫独叶茶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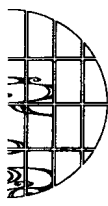
“毒……毒液茶？”

公子面色死白，张口欲呕。女子又补充道：

“独者，一也。独叶茶者，一片茶叶所沏之茶也。公子有口福，这是我们乱神馆特产，别的地方还喝不到呢。”

说完转身回内间去了。那公子捧起茶杯，就着光一看，里面果然漂着孤零零一片茶叶，心里气郁，却也发作不得。

城西本是胡商聚集之地，白日里十分嘈杂。酒肆中胡姬的歌声，羯





鼓敲击声，夹杂着毡毯叫卖声，不绝于耳。

正在乱神馆中等待的大小两位公子，听着这些杂音半个时辰后，小的还可称平静，大的却已经坐不住了，顿着茶杯吆喝：

“离娘子怎么还不出来见人？”

先前那女子又走过来，眉间带着不悦：

“抱歉了。我们馆主正在与孟公子谈天，一时走不开。”

“孟公子？何许人也？”

“孟公子名叫孟白，是宴宾楼跑堂的伙计。”

锦衣公子拍案而起：

“为了这么一个下贱人，怠慢我这样的贵人，这就是你们乱神馆的待客之道？！”

“话不能这样说。人家孟公子，是我们馆的友人；而公子你，是我们馆的客人。馆主她友人有数，客人却无数，您倒是说说，哪边要紧啊？”

那公子一时语塞，正不知怎样答话，听见内间帘里一道声音响起：

“苑儿，你又在给我得罪人了……”

这声音初过耳时，只觉得阴柔，仔细一听，却柔劲儿全无，阴气倒是十足。

公子不觉全身一凉：还未露面便已让人生寒，多半就是乱神馆主了。

只见帘子与门之间的缝隙渐渐撑大，一人从里面钻出来，双手捂在脸上，似乎很是疲惫，精神不济，马上要回房睡去。衣着样式十分随意，头发也披散着，些许凌乱。

苑儿立刻迎上去指摘：

“你这样装束，被那人知道了，又要说你。”

“只要你不多嘴，那人又怎么知道？”手指缝里传出的声音，有些发闷。

听了这些对话，那公子不觉讶异：若新来这人真是离娘子，这丫头又怎么会这样没大没小？难道她也不是？

睁着眼睛努力辨识，可惜屋子里黑暗，看不清楚，只隐约看到眉眼。只见她眉目狭长，颜色清晰，如同《诗经》中所说“宛如清扬”，

秀美非常。

心中更是生疑时，见她把双手一放，立刻在惊吓中恍然：这女子必是馆主无疑！

原来，她左脸上盘踞着一块赤红色胎记，张牙舞爪地布满一边脸颊；形状也不规整，出了几个叉，其中一枝甚至狰狞地爬伸到鼻翼上。在这胎记见光之后，原先的一丝颜色马上望不见了，难怪人说“相貌奇丑”。

她转向那公子，颌首道：

“得罪了，让公子久等……”

那飘忽的声音，直把对方推到椅子上坐下，让他不由自主开口说：

“还好，不急。”

离春踏着话音，缓步走近，却在那男孩面前停住，蹲下身来。

“听苑儿说，你来找人？”

被那迷离的眼望着，男孩站起身子，平静地答道：

“我想见我娘！”

“你娘她……”

“五天前横死的。”

离春眼神一闪：

“你可知道，我这乱神馆不做白工。”

男孩眨眨眼，十分淡然地去摸腰带处，取出一面玉牌：

“我听说，这个值不少钱！”

接过玉牌，触手即知质地温润，看颜色也晶莹通透，上面依玉材的纹路刻着些山水，中间四字：弄璋之喜！

离春蹙起眉头，神色微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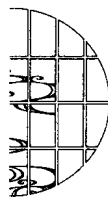
“这可是伴你出身的玉啊！”

男孩脸上透出些坚定，声调不起波澜：

“我想见我娘！”

离春凝视着他，嘴角扯出一个笑容，还不等收敛，就见一只手用力一推男孩的肩膀，让他跌在地上。

离春徐徐站起，冷漠地望向始作俑者。那锦衣公子怒瞪着从地上坐





起的男孩：

“你乱七八糟的有完没完？让本公子等得腻烦透了！”说罢面对离春，“离娘子，你先听我的！我可是名门之后，我爹他曾经在朝为官。后来辞了官，家里也没有没落，还是长安城里知名的大富人家。我爹他以前受过先皇赏赐，那可是一大笔横财。当时感激舍不得动用，说要留待以后救急，就藏在了宅子里的某个地方，具体在哪儿只有我爹一人知道。可是他呀，还没来得及说出这秘密就咽了气。所以，我想让你把他的魂魄请出来，跟我说清楚。”

听完了这一大套，离春的面色毫无波动，只低头看看那男孩，缓缓开口：

“公子没有听过，何谓‘先来后到’？”

那公子一窒，又好像不在乎似的：

“你开乱神馆，还不是为了赚钱？如果你帮我找到了宝物，我可以给你半成作酬劳，怎样？”

他竭力作出热诚的样子，可目光触及那块胎记，面皮却又不禁抽搐。离春沉吟了下：

“请问，令尊是何时故去的？”

“三个月前。”

“哦，这样的话，恐怕就不行了。”离春摇头，“公子知道，亡魂惧怕阳气，就算是有极大冤屈的厉鬼，也只敢在夜间出没。而普通的魂魄，即使入夜也无法凭空显形，否则魂飞魄散。如果一定要招来阳世，只有另寻一具躯体给他暂住，也就是说，要上我的身。可是，令尊去世时间不长，煞气还太重，就是功力如我，也无法承受啊。”

“这个，我明白的。”他暧昧又为难地一笑，“可是，你这也太……半成实在已经不少了。”他牙一咬，痛下决心般，“好吧，如果你完成了我这请托，我给你一成。”

离春眼中冷光一凛：

“公子以为我这是坐地起价吗？既然说了会伤身，无论你再出多少钱，我也不会答应的。如果您定要把这件事情交给乱神馆，就请多等

一个月，待煞气散了再说。这期间，还请公子稍安毋躁，实在着急的话，可以另请高明。”

“你故意拖延我，难道是想先顾他这边不成？”

看他愤怒地指着那男孩，离春的目光在两人脸上逡巡：

“今日这两单生意，我都不接！”

那公子脸上变了几种颜色，一摔袖子，道了句“那一个月后再见了”，就带着家仆跨出门去。

离春轻笑了声，低头看那男孩，见他定定望着自己捏在手里的玉牌，就递过去塞在他掌心。男孩接过，转身便走。离春看着他背影，又笑一声：

“你要到哪里去？”

男孩回头：

“你都不要这单生意了，我还赖在这里吗？”

“如果我只是帮你忙，却不收你钱，又怎么能叫做‘生意’呢？”

她低头，眼里光芒微闪，“你在这里等下，我进去换件衣服。”

男孩怔愣半晌，躬身行礼：

“封亦然多谢了！”

离春闻声停下脚步，脸上露出不明意义的微笑。

离春脱下外袍，搭在闺房里的屏风上，从柜中取出最常穿的一件。

宴宾楼的跑堂孟白公子，这时来到她闺房外，轻敲两下，隔着门说：

“离小姐如果没事，我就回去了。”

“等等，又多了件事拜托你：帮我打听封家的情况。”

“五天前死了人的那个封家吗？知道了。”孟白一阵得意，“这正是我的长项。宴宾楼的客人，都爱与我聊天呢。”

“我知道你神通广大。”离春笑着系上束带。

“那我就先……对了，小姐，刚才有件事我不大明白。”

“讲！”

“那另一位客人，我知你讨厌他，不想作他生意，也是当然的。但





是，你怎么不一口回绝掉，反而约到下个月？”

“拖他一个月，一是为了专心办封亦然的事情，二嘛，是要试探他。”

“试探？”

“你可看清他的衣着？”

“十分华丽。”

“是啊。父母死后三年，均是丁忧之期。就算是在朝为官，也该辞官不作，脱下官服回家守丧。而这一位，父亲刚去世三个月，就锦衣华服地出来招摇，你认为这是什么？”

“不孝！”

“依我看，可不止是‘不孝’啊！你看他初见我时，一脸惊恐，到底是有些畏惧我这能通阴阳的人；然而，等我说要他等上一个月，他立刻跳起来出言不逊，把鬼神什么的全忘了！你说说，一个连多等一个月都不肯的人，为什么熬到他父亲都过世三月了才来找我？依他这样明目张胆的不孝，恐怕老人家断气一刻钟后，就巴巴地赶来踩我乱神馆的门槛了。所以我想，他到底为什么拖了三个月呢？这三个月的时间，他又在做什么呢？”

“这可难猜了。”

“难吗？我倒觉得，他一定是在家里翻箱倒柜，挖墙刨地地寻宝呢。他父亲一死，他就这么做了吧？埋头苦干三个月终于绝望，承认靠自己的力量无法找到。可是，那财宝是留下来应急用的，如果他父亲还在世，定然不会让他这样。所以我又想，父亲与财宝，在他心中孰重孰轻？会不会他知道了——不，‘自以为’知道了——藏宝的地点，一时迫不及待，于是出手除掉这唯一的障碍呢？”

“你……你是说，弑父？！”孟白大惊失色，人如其名地脸色雪白，“可是，可是，屠戮亲属，有逆人伦啊！！”

“哈哈哈哈哈！”离春大笑，“孟白，你可不要忘记了，我开的是‘乱神馆’。在这里，神道都可乱了，何况是人伦啊？”

房门一开，离春衣着齐整地从房中走出，见孟白神情慌乱，暗暗摇头：

“跟你这么说吧，会在死人身上打主意的，只有两种人。

“第一种，是为了情。虽然心之所恋已经不在人世，却仍依依不舍，怎样也不愿他离开，哪怕只再见上一面也好。人们都说，这样会让死者牵挂，不能安心投胎转世。但这生死都无法分隔的情，又何其难得！”

“第二种，是为了欲。比较多的，是对钱财的欲望，想请出咬着秘密进棺材的人。还有，则是为了求生之欲，比如自己害了人，又怕恶灵缠身，来找我驱鬼的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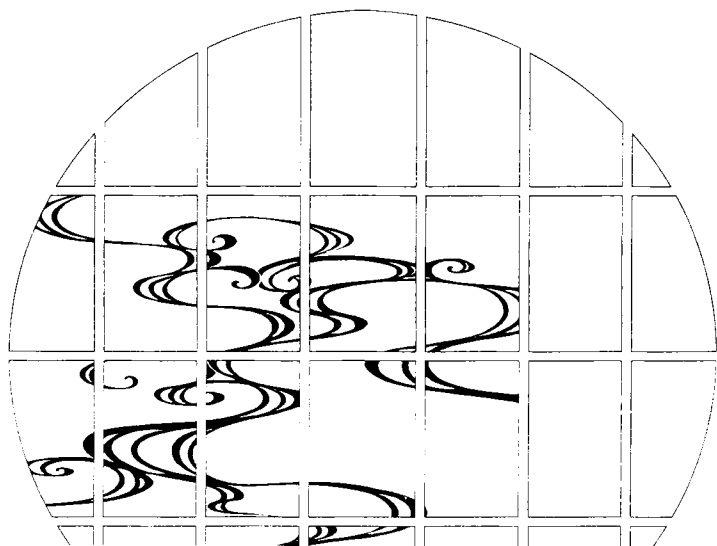
“每次我见到前一种人，都觉得仙乐盈耳；而碰见后一种人，眼前仿佛群魔乱舞。偏偏这一天之内，两种人全让我遇上了……”

离春嘴角含笑，转身负手向前厅走去，衣袂飘动：

“要说我这乱神馆，开得真正有趣啊！”



零二



四方的坊，街边的排水沟渠，十字路口的架桥，宽阔的林荫道，恢宏壮美的长安。

街上并排走着两个人，约莫六七岁的白衣男孩并不出奇，他身边那人却引人侧目。

一头青丝没有用幞头束起，也没有盘髻，只是用一条黑绸在脑后扎起一缕，与余下的一起披在背后。一身墨黑衣衫，宽袍大袖，没有显得肥大臃肿，反而纤细飘逸。配上她被服色一衬更显苍白的脸色，和愈加赤红的胎记，一派阴森鬼气。

离春低头对封亦然说：

“你是偷着跑来找我的吧？”

亦然不禁讶异：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看你衣衫的质料，可不是普通人穿得起的，该是富家子弟吧。如果你家人知道你到乱神馆来，必然遣仆从跟随，也会给你足够的银钱，就不用你拿那玉来抵了。

离春心里这样回答，脸上却只是神秘一笑，果然换来这孩子的崇敬与赞叹。

“馆主你真如传言所说有神力呢！不错，我确是偷偷摸摸出来的。”亦然眼色一黯，“我也明白，这样去求你太过轻率，实在不像样子，可是，就算我与家里人说了，只怕也没人有心思管我。”

“怎么？”

“自从我娘出了事，家里就乱作一团了。大理寺的差役每天都来；爹一直把自己关在书房里，足不出户，一切事务都交由赵管事处理；莫成和以往一样劈着柴，看来却很焦虑；红羽她本应最清闲，却整天自找事情做，做完了又背着人去掉眼泪……大家都已经这样愁云惨雾的了，我还要去麻烦他们吗？”

“刚才你说的，莫成和红羽，是你家佣人？”

“是。莫成是家里的长工，主要干些力气活儿。红羽是娘的贴身丫鬟之一，除了伺候娘，其他事都不用她做。”



“贴身丫鬟‘之一’？这么说，还有其他？”

“是，还有一个叫红翎的，在我娘横死那天失去了踪影。大理寺的人说，她多半与这凶案有关。”

“那么，你请我叫你娘出来，是要她亲口指认凶手，替她伸冤？”

“不是。我并不清楚，横死与正常亡故有什么区别，但我知道，将凶手绳之以法，是官府的事情。很多人说，现下主持大理寺的杜大人，断案如神，是千古难得一见的奇才。如果是他，一定可以把凶徒绳之以法。”

“听说近日杜大人家中有事，他请假回去探望，目前不在职位。如果要指望他，恐怕得再等些日子了。”

“那倒是不怕。早一日晚一日又如何？我娘也不能再活过来了。”

离春凝思片刻，似乎不敢尽信：

“你找我，就真的只为了想见上一面？”

“还有，向她道歉。六天前，娘来责备我不好好念书，整日胡思乱想，还胡说八道吓唬她房里的丫鬟。可是，我真的没有说谎编故事，觉得委屈，心急起来顶撞了她。中午时我还在赌气，她亲自送来的饭菜，我一口也没有吃。到晚间已经后悔忤逆，但是天早黑下来，我不敢走出房门去认错，就睡下了，想着明日一早就去。第二日早上，我起来后，先往厨房走，想拿了早点送到母亲房里，求得原谅。经过柴房附近时，听到一声大叫‘夫人，您怎么睡在这里？’。我跑去看时，娘躺在水井边，莫成正在探她鼻息。刚伸手到鼻端，就缩回手去，人也坐到地上。我当时还不知怎么回事。后来一些人聚拢来，人丛中有人说‘报官吧’。很快来了许多穿着差官制服的，他们把娘的尸首抬起来时，娘的脸正好歪向我这边，一股清水自她口中流出，划过嘴角，直滴在地上……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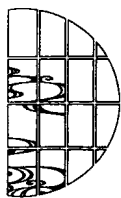
亦然正说得出神，听见离春冷哼一声，似乎十分不悦，立刻不再述说：

“实在抱歉，你讨厌听这些吧？”

“放心，我没有气你，只是在想，那些差役来办案时，就没有一个人过去把你带开，任凭你在旁边这么看着？”

“是啊，怎么了？”

“我就是在‘哼’这个！”



封家宅院门口，可不是一般的人多。

一名身着孝服的男子站在门前阶上，身材魁伟但容色憔悴，俊秀的五官与封亦然有几分相似。他身后站着个略低着头，瘦削得尖嘴猴腮的中年人。

他们对面，站着几位大理寺的差官。为首一人抱拳招呼道：

“哎呀，封爷，您今天总算是出来了。”

那男子没精打采地点头道：

“是啊。这几日闷在屋里，做什么都没有心思，实在招待不周，怠慢各位了。”

“封爷说哪里话？倒是我们每日来来去去的，给府上添了不少麻烦。”

男子摇头表示不碍事。那满脸的哀戚，连见多了苦主的差官也不禁动容：

“您也听我一声劝，说句冒昧的话：中年丧妻确是人间惨事，但人死不能复生，您可要节哀啊。”

“我自知人死不能复生，但是节哀……”男子凄然一笑，眉宇之间尽是愁苦。

差官见此情形，也不好再说什么。静默了一会儿，男子像是猛醒过来：

“看我糊涂的，就让大家在这里站着，快请进吧。”

正在这时，街上缓缓走来一群身穿乌黑短衣的汉子，用木头吊了什么东西担在肩头。还没有走近，其中一人就大声吆喝：

“是封家吧？您订做的墓碑，给您刻出来了！”

正在张罗差官进宅的男子，一见他们，露出迫不及待的模样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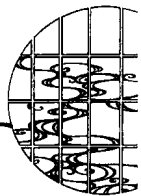
“我一早起来，就是为了等这个。快，快抬进去吧。”

他身后的瘦脸人，探出头来说话：

“院子里已经腾出一块地方了，麻烦各位再多走几步。等放下了东西，辛苦钱是少不了的。”

这人的话，本来殷切周到，但封家主人一听，却勃然大怒：

“什么院子？难道，这样重要的东西，也可以摆在院子里的吗？抬



到我现在的卧房去！”

所有站在门外的人，闻言都一阵惊愕。先前说话那人，更是受到惊吓：

“老、老爷！墓碑这东西，放在屋里，大大不祥啊！”

男子霍然转身，凝望着他，眼色迷茫不解：

“这哪有什么不祥的？”说着眨眨眼，眸中透出决然的执念，“玉蝶她，生是我妻，死，亦是我妻！与我同室而居，理所当然，又有何不妥？再说，她身子那样娇弱，院子里日晒雨淋的，怕会生病啊！”

说罢怜爱地抚着墓碑，嘴角露出微微笑意，转身引领短衣的人们进去，把其余人都撇在身后。

见到大理寺人众鱼贯而入，离春领着封亦然从树后闪出。

“刚才那个人，就是你爹？”离春问道。

“是。”

离春眼睛眯起，自语道：

“难以置信，近几年闻名长安的富商封乘云，竟然是这样的人……”

亦然没有听见她的自说自话，只是专注地看着那棵藏身用的树：

“你刚才为什么不让我过去，反而拉我避开？我还想把你介绍给爹呢，他也很想念娘。”

“我与大理寺的人有些过节，一时还不想见他们。”

“他们现在不在门口了，你我是不是可以进去？”

“嗯。”

亦然抬头看看天色：

“近晌午了，可我家现在这样子……对，我带你去找红羽，她总能给我们找些吃的。等酒足饭饱了，应该就能开始了吧？”

“开始？”离春摇头轻笑，“你以为招魂，还要附身，是那么容易的吗？需要作很多准备的。你知道，一个人活着，是由气血支持的。人一旦死去，血便枯竭，气也散去。如果想吸引魂魄归来，我这身体只能提供血，还欠缺与亡者相同的气。她生前呆过的地方，触摸过的物件上，都遗留着她的气息，所以，务必要到她的居所转一转，让那些气聚